



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新聞稿

New Taipei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

發稿日期：106年3月15日

連絡人：周懷廉

聯絡電話：(02) 22616192*6302

新北地檢署偵辦臺北市政府員工涉嫌違反貪污治罪條例案

本署檢肅黑金專組檢察官陳建良、連思藩前於民國106年2月21日，指揮法務部廉政署偵辦李姓等業者涉嫌違反貪污治罪條例案件，本署檢察官再於昨（14）日，指揮法務部廉政署持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核發之搜索票，前往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及建築管理工程處相關涉案公務員辦公處所及業者住所共5處實施搜索，並以涉犯貪污治罪條例等罪嫌約談臺北市政府員工黃○昌、戴○貫及業者李○輝等3人到案說明。

本署經調查後發現李○輝等人涉嫌於臺北市內湖區某建案申請相關執照過程中，行賄臺北市政府建築管理工程處前主任秘書黃○昌（現任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專門委員）及工程員戴○貫，本署檢察官乃於昨（14）日指揮法務部廉政署執行前開搜索，並以涉犯貪污治罪條例等罪嫌約談上開等人到案說明，嗣經檢察官複訊後，就戴○貫部分向法院聲請羈押禁見獲准；另黃○昌、李○輝則分別經檢察官、法院諭知交保新臺幣20萬元、30萬元。